

# 陶然作白话短篇小说《仲篋先生》攷

## ——以作者问题为中心——

松冈俊裕著

松冈俊裕 刘畅译

关键词：周作人 陶然 白话短篇小说 讽刺 仲篋先生

“所谓滑稽作品对读者的影响，就是在未来的某一天，让读过它的人还会有重读一次的冲动。即便没有重读的冲动，多多少少在心中存留些许这样的倾向，也不失为一种快慰。相反，讽刺作品对读者的影响，就是同样在未来的某一天，读者会有回避被讽刺的倾向。如果冒着这种可能陷入被讽刺地位的风险的话，就会担心自己的人格遭到损害。如果这种被讽刺的地位跳出了人类所共有的普遍性，无论是王公贵族、富豪财主还是专家学者，只要是人，到了无可避免之际，讽刺就一变而成为绝望黑暗的厌世文学了。”

“此人（斯威夫特——笔者）虽诚有不足，却依旧不失为大家。《格列佛游记》便是其力作之一。他可谓最强悍的讽刺家之一。对是非正误及世间腐朽的辨别异常敏感。虽然世人皆以为他对人的憎恶达到了病态的程度，但他依旧是一个亲切之人，一个正义之人，一个学识渊博之人。无学识则无以作讽刺小说。恶语相加，冷嘲热讽，人人皆可。而真正可担当起“讽刺”这个词的，非能够占据真理的阵地，用批判的目光审视世间的人不可。斯威夫特的讽刺小说是堂堂正正的文学，是应当万古流传的佳作。他是一个来自爱尔兰的爱国者，是一个为了祖国不畏艰险，奋勇向前的斗士，而绝非冷眼旁观，碌碌无为之庸人。”

以上引自夏目漱石《文学评论》第4编《斯威夫特与厌世文学》。

陶然作《仲篋先生》登载在北新书局半月刊《北新》第3卷第20、21号（《新进作家特集号》，1929年11月1日发行）。

根据《中国现代文学事典》（东京堂出版）记载，北新书局创始人李小峰为《语丝》周刊的出版处新潮社的社员。他在鲁迅的支持下于1925年3月在北京开设北新书局。开业的同时，便接替新潮社出版《语丝》。1926年，张作霖的军阀政府禁止《语丝》的发行，该书店也同时被查封。同年，在上海开设分店，1927年全店转移至上海。《语丝》从第154期（1927年11月）开始在上海发行，第5卷第26期（1929年9月）以后，社长李小峰便兼任编辑一职。

《北新》是1926年8月创办的一部面向一般青年的文艺周刊（编辑为孙伏园之弟孙福熙），发表的作品内容是对自然的感悟以及对作者在生活中的一些感想与失望的描写，由于偏向文艺性，因此并未获得读者的欢迎。新任编辑为满足读者广泛的要求，从第2卷第1号（1927年11月）起，制定了“思想批评”、“学术研究”、“社会问题讨论”、“选登有价值的文艺作品”、“书报批评与介绍”五个编辑方针，并改为半月刊重新起航。（第4卷第24号[1930年12月]）。其中“选登有价值的文艺作品”意思是，以有无价值，而非有无名气作为选择刊登作品的标准。只要有价值的作品，即便是无名作家之作，也要积极刊登。这样，《北新》从普通读者手中得到了大量的小说、诗歌等作品。但由于《北新》已经不再是文艺杂志，因此多数作品也就此被埋没了。

因此，《北新》搜集了无名作家的小说、戏剧、诗歌、小品文等合编了一部《新进作家特集号》，并计划同年暑期出版。《北新》第3卷第5号（1929年3月）登出了《新进作家特集号》原稿募集广告，募集作品。

可是，由于募集的稿件过多，筛选工作进展缓慢，再加上陈翰笙等人申请推出《农民经济特集号》的缘故，这样，同年六月，《新进作家特集号》被匆忙改为《农民经济特集号》，并于九月出版发行。而《新进作家特集号》的发行则延期至翌年元旦（但稿件的截止日期为七月末）。（以上出自《北新》第3卷第11号[1929年6月]刊登的《本志重要广告》。）

但是《农民经济特集号》由于预定的稿件迟迟未到，发行被迫延期。因此，《新进作家特集号》便提前到11月份出版（第3卷第20号）。（以上出自《北新》第3卷第18号[1929年10月]刊登的《本志重要广告》。）

这样，《新进作家特集号》就作为第20号（特大号）开始发售，但实际上，第20号是与第21号合并发行的。原因是印刷厂公务繁忙，《北新》的出版经常一拖再拖。年内全卷出版的可能性微乎其微。（以上出自《新进作家特集号》所载《本志广告》。）

《新进作家特集号》收录了小说15篇，戏剧1篇，诗歌9篇，小品5篇，随笔2篇，通信一篇。而这并不是应征稿件的全部。同号的《本志广告》称，该号未收录的作品还有数篇，将在未来几期陆续刊载。

《仲簾先生》是《新进作家特集号》中33篇载文的第9篇，小说的第7篇。这是一个总共五章的短篇小说（六千六百余字）。

《仲簾先生》与鲁迅初期创作的描写没落读书人孔乙己悲惨命运的短篇小说《孔乙己》（1919）风格极为相似，这点一目了然。作者在创作该篇之时受到《孔乙己》的影响极大，或者说，该篇作者抱有极强的《孔乙己》意识。另外，《仲簾先生》与鲁迅的另一篇描写做短工的农民，为求“生”而挣扎的中篇小说《阿Q正传》（1921~1922）也有多处相似。《仲簾先生》也可以说是知识分子版的《阿Q正传》。

那么，《仲簾先生》的作者到底是何人呢？“陶然”又是谁的笔名？笔者根据以下五个理由，推测《仲簾先生》的作者正是鲁迅之弟周作人。

1、该作中出现的“姚家村”、“八字桥”、“南街”、“毛坑跟头”均是绍兴（浙江省）的村名、桥名（地名）、街名及方言。由此推断作者与鲁迅、周作人一样，同为绍兴人。“姚家村”别名姚家埭、姚家楼，位于绍兴县城东北角。“八字桥”是绍兴县城中的一

座石桥（也是附近一处地名），始建于南宋，距今已有七百多年历史。笔者前些年到绍兴访问之时，还见到过“八字桥”。“南街”是绍兴县城内连通东西的街道，位于一条通过周氏兄弟家门口的大街（现在的鲁迅路）的南边，现改称“延安路”。“毛坑跟头”这个词在绍兴方言中经常被使用，因此就不加赘述了。以上承蒙鲁迅纪念馆副馆长章贵先生指教，在此深表谢意。

2、“伯荃”、“仲箎”、“六四”、“癞头王八”、“长有嫂”都是借用了与周氏兄弟有关的人物的姓名，并在此基础上加以了变化。“伯荃”与“仲箎”是由周氏兄弟父亲的名字“伯宜”与祖父周福清之妾所生的儿子，周氏兄弟的叔父的名字“伯升”演变而来。“箎”与“箎”均为古代竹制管弦乐器。“六四”是周氏兄弟本家的亲戚，是与其父周伯宜同时代的人物。他在姑父陈秋舫（周氏兄弟的祖父周福清科场舞弊事件败露之后，他为了消除沉积多年的怨恨，强烈主张告发此事。进士。）的引荐下做了绍兴一所孤儿院的主事。绍兴有用数字起名的习惯，在鲁迅的作品中亦有此例。“癞头王八”是周氏宅邸附近的一个私塾“广思堂”主人的译名“矮癞须”与其姓氏“王”（名字为“陶如”）的组合变形。而“长有嫂”恐怕是由一个常年在周家做工的女佣的称呼“长妈妈”演变而来的吧。

3、“陶然”也是周作人的笔名：该笔名出自周作人的北京寓所中的陶然亭（周作人《谈虎集》所收《别号的用途》）。根据张菊香、张铁荣编《周作人研究资料》（1986年11月，天津人民出版社）所收《周作人著译系年》，“陶然”这个笔名分别在1924年被使用17次，1929年1次，合计18次。其中，最后一次使用是在1929年10月10日登载在《学生杂志》的小品文《林叔的晚年》<sup>1</sup>。这与《仲箎先生》的创作时期刚好吻合。虽然只有这一例，但通过与《仲箎先生》的作者的对比可知，周作人在与该作同时期发表的文章中使用了“陶然”这一笔名，意义非同寻常。

顺便还要提到的是，使用“陶然”这一笔名的作家除周作人以外，还有沈雁冰（茅盾，浙江省桐乡县人，1896~1981）与陶志尧（1916~1966）两人。但是前者1929年时正流亡日本（1928年7月~1930年4月），况且其当时已是叱咤文坛的小说家了，应该不会为《新进作家特集号》投稿。还有，这个时期他写作的文体与《仲箎先生》有着明显的不同。而后者1929年时还未满13岁，因此两人都不会是《仲箎先生》的作者。

4、周作人曾一度尝试过小说的创作：笔者曾经在拙论《周作人小说创作轨迹及其意义——以〈社会小说 江村夜话〉的问题为中心——》（《日本中国学会报》第29期[1977年10月]）中曾指出过，以小品文（随笔、杂文）而著称的周作人实际上也创作过数篇小说。该论文在介绍了其小说创作的历程的同时，也尝试了探寻其意义。周作人并未如他所设想的那样擅长小说的创作，即便是发表出来的小说也并未引起读者的关注，因此他的小说创作可谓屡受挫折（其兄鲁迅的小说备受读者好评，这也是使周作人挫败感加剧的原因之一）。拙论得出的结论是，周作人最终还是放弃了小说，而选择了更适合于自己资质的表现形式——小品文。

虽然他的小说创作举步维艰，但这也并不意味着此后完全的放弃。当时，笔者就发现了仅有的一篇，是1930年6月执笔，刊登在《骆驼草》第5期（1930年9月）的杂文《村里的戏班子》（署名难明，后收入《看云集》）。将该篇看成是小说也毫不过

分。虽然周作人在小说创作上遭遇挫折，并放弃了小说创作的念头，但是创作小说的想法可能并没有彻底消失吧。

如果他完全没有过小说创作的经历的话，自然另当别论。但对小说创作抱有特别的想法，并且身体力行过的周作人，即便是写了《仲篋先生》这样的作品也是不足为奇的。

5、周作人与北新书局及《北新》关系密切：周作人通过北新书局出版的书不在少数，且作为《北新》读者的他也同时是该书局的长期撰稿人之一。北新书局曾出版过周作人的随笔集《雨天的书》（1925年12月）、《泽泻集》（1927年9月）、杂文集《谈虎集》上下（1928年1月、2月）、随笔集《永日集》（1929年5月）、新诗集《过去的生命》（1929年11月）、《苦茶庵笑话选》（1933年10月）、随笔集《夜读集》（1934年9月）、《苦茶随笔》（1935年10月）、《风雨谈》（1936年10月）、《秉烛谈》（1940年2月），共计10部，11册。此外寄给《北新》的文章还有自书信《关于李卓如的墓碑—致春台》（第10号，1926年10月）起到杂感《三礼赞》（第4卷第1,2号合并，1930年1月），共计7篇。周作人自然可以毫不费力地通过北新书局相关人员或《北新》广告得知其要推出《新进作家特集号》的消息。

基于以上五个理由，笔者认为《北新》所刊登的《仲篋先生》的作者正是周作人。问题仅在执笔时期。周作人到底是在看到《北新》登载的征稿广告之后才决心执笔的呢，还是仅仅是寄上了一部旧作，这一点不得而知。在1929年的时候，周作人早已经历过小说创作的挫折，即便是写小说，也仅仅是《村里的戏班子》这样的短篇作品。很难说《仲篋先生》真的就是这一时期的新作。因此，笔者认为，这应当是一篇被周作人尘封已久的旧作。

笔者推测，鲁迅周作人兄弟分别有一篇描写没落知识分子悲惨命运的小说（1919年）。两人互相交换想法，同时创作。鲁迅写了《孔乙己》而周作人写了《仲篋先生》。众所周知，前者发表之后好评如潮。而自觉相形见绌的周作人终于放弃了后者的发表。而在整整10年之后的1929年，得知《北新》要编辑《新进作家特集号》的消息后，才从箱底翻出了尘封多年的《仲篋先生》原稿。这其实并不是为了求得读者的评价。借机将积存多年的拙作公开，这么做本身可能也是颇有意义的。在小说创作领域经历了失败，而终以小品文作家的身份问鼎文坛，对周作人来说，十年前的方刚血气恐怕早已荡然无存了。

以上这些“小说”式的推论得当与否，实难分辨。有关作者的问题同样，还要等待未来进一步的研究。

1983年9月至1984年9月，笔者以高级研修生身份，就读于上海复旦大学中文系。《仲篋先生》是笔者留学期间在南京大学中文系资料室阅览《北新》时偶然发现的。笔者是首个授权利用这个资料室的外国人，在此，对为笔者提供帮助的南京大学中文系许志英先生及该资料室的工作人员表示诚挚的谢意。

1988年8月30日 于安曇野牛骨庵

拔文

本文の正文日文版题为《陶然作「仲篋先生」考—作者問題を中心として—》，发表于中国近代文学研究会编《中国近代文学研究》第2号(昭和63年12月)。本文是其在字句上加以最低限度的补改后的中译本。本拔文为新增部分。

---

注

<sup>1</sup> 《林叔的晚年》以外的17篇文章如下。

- |                |                    |
|----------------|--------------------|
| ① 《临嫁潜逃的罪》     | 1924年3月3日付《晨报副刊》。  |
| ② 《诗人的文化观》     | 1924年3月17日付《晨报副刊》。 |
| ③ 《北京的茶食》      | 1924年3月18日付《晨报副刊》。 |
| ④ 《古文旧戏》       | 1924年3月20日付《晨报副刊》。 |
| ⑤ 《国学院不通》      | 1924年3月27日付《晨报副刊》。 |
| ⑥ 《国故与复辟》      | 1924年3月29日付《晨报副刊》。 |
| ⑦ 《评〈自由魂〉》     | 1924年4月3日付《晨报副刊》。  |
| ⑧ 《故乡的野菜》      | 1924年4月5日付《晨报副刊》。  |
| ⑨ 《小杂感》        | 1924年4月7日付《晨报副刊》。  |
| ⑩ 《续神话的辩护》     | 1924年4月10日付《晨报副刊》。 |
| ⑪ 《小杂感二篇》      | 1924年4月15日付《晨报副刊》。 |
| ⑫ 《“大人之危害”及其他》 | 1924年5月14日付《晨报副刊》。 |
| ⑬ 《一封反对新文化的信》  | 1924年5月16日付《晨报副刊》。 |
| ⑭ 《古史上的难题》     | 1924年5月17日付《晨报副刊》。 |
| ⑮ 《别号的用途》      | 1924年5月28日付《晨报副刊》。 |
| ⑯ 《读〈京华碧血录〉》   | 1924年6月2日付《晨报副刊》。  |
| ⑰ 《“破脚骨”》      | 1924年6月18日付《晨报副刊》。 |

(松冈俊裕 信州大学名誉教授)

(刘畅 北海道大学大学院文学研究科硕士研究生)

2018年1月11日受理 2018年2月5日採録決定